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書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洪偉傑
電話：(02)7736-5943
電子信箱：weij@mail.moe.gov.tw

受文者：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8月11日
發文字號：臺教人(四)字第114008441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來函影本 (A09000000E_1140084411_senddoc3_Attach1.PDF)

主旨：銓敘部函以，財政部再轉投資事業臺億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追溯自民國102年9月16日起，自政府捐助(贈)之財團法人或政府暨所屬營業、非營業基金轉投資事業彙整表中解除列管，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本部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4年8月7日部退五字第1145845006號函辦理，並檢附來函影本1份。
- 二、旨揭解除列管期間，退休公務人員如有因再任臺億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致停發其退休給與情形者，各支給(發放)機關應依規定恢復其權利並補發退休給與。

正本：部屬機關(構)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

副本：



總收文 114.08.12



1140079608